

200/CCSC/2023 個案轉介 – 市政署回覆

羅頌儀委員：

就 閣下於 2023 年 4 月份所提出之個案，題為“建議對離島區進行滅蚊的工作”，現回覆如下：

有關國有土地管理及維護工作非本署職能，但本署會配合衛生局防止病媒滋生工作，針對閒置土地經該局評估具公共衛生風險後，本署會積極配合衛生局要求，跟進相關工作。

為配合衛生局的登革熱防治計劃，本署根據誘蚊產卵指數及蚊子活躍高峰期，定期安排於轄下市政設施包括公園、休憩區及墳場等進行每月 2 次的滅蚊工作，公共地方及私人閒置地盤等蚊患問題則由衛生局負責。噴灑除害劑等化學防治方式不能絕對殺滅蚊蟲，建議市民配合防蚊滅蚊的工作，在進行戶外活動期間穿著淺色衣物及使用驅避劑(蚊怕水)等個人防護措施，或於家居安裝防蚊紗窗，避免蚊蟲叮咬。

謝謝！

離島區市民服務中心